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摩恩电气

股票代码：00245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艾方金科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芳草路 390 号 102 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科路 2889 弄长泰广场 C 座 902-903 室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二〇二一年四月九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的规范性文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摩恩电气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8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11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12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3
信息义务披露人声明.....	14

第一节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当中的含义如下：

公司/上市公司/摩恩电气	指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科 1 号	指	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艾方金科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本报告书	指	指《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	指	人民币元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持股变动行为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基金编码	SGJ386
基金名称	艾方金科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管理人	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人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草路 390 号 102 室
管理人法定代表人	蒋锴
管理人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管理人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管理人成立日期	2012 年 3 月 14 日
管理人经营期限	2012 年 3 月 14 日至 2022 年 3 月 13 日
管理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5916522966
管理人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除股权投资和股权投资管理），商务咨询、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咨询（除经纪），计算机软件开发及软件维护，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管理人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科路 2889 弄长泰广场 C 座 902-903 室
管理人联系电话	021-68877757

(二) 管理人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管理人的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1	蒋锴	自然人	75%
2	叶展	自然人	13%
3	上海君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	10%
4	施轲	自然人	1%
5	张学明	自然人	1%

（三）管理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管理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和地区居留权
吴皓	男	董事长	中国	上海	无
蒋锴	男	董事兼总经理	中国	上海	无
陶嘉琦	男	董事	中国	上海	无
伍斌	男	监事	中国	上海	无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出资人、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与上市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在最近五年之内未受过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涉及任何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系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对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本次通过大宗交易以及集中竞价购买上市公司股份外，在未来 12 个月内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0 股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 22,165,27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5%。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 的比例
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艾方金科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无限售流通股	0	0%	22,165,270	5.05%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艾方金科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金科1号”）于2021年2月24日开始至2021年4月8日通过大宗交易以及集合竞价方式买入摩恩电气23,329,169股股票，卖出摩恩电气1,163,899股股票，增持股份的资金

来源为金科1号自筹资金，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金科1号持有摩恩电气22,165,270股股份，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上市公司股份比例达到5.05%。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则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相关权益变动披露程序。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披露日，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金科1号持有公司股份总数22,165,27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5.05%，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持有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等情况。

第五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签署日前 6 个月内，存在其他买卖摩恩电气股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日期	方式	交易均价 (元/股)	成交股数(股)	比例
20210224	大宗交易	6.58	3,177,985	0.72%
20210301	大宗交易	6.5	1,800,000	0.41%
20210302	大宗交易	6.5	1,600,000	0.36%
20210303	大宗交易	6.6	1,500,000	0.34%
20210305	大宗交易	6.6	2,424,000	0.55%
20210308	大宗交易	6.6	1,515,000	0.34%
20210309	大宗交易	6.6	1,515,000	0.34%
20210311	大宗交易	6.6	1,128,684	0.26%
20210317	大宗交易	5.95	1,000,000	0.23%
20210319	集合竞价	6.32	196,200	0.04%
	集合竞价	6.35	-763,899	-0.17%
20210322	集合竞价	6.32	280,000	0.06%
	集合竞价	6.34	-200,000	-0.05%
20210323	集合竞价	6.22	48,100	0.01%
20210326	集合竞价	5.96	-100,000	-0.02%
20210329	集合竞价	6.03	99,100	0.02%
20210331	集合竞价	5.85	5,900	0.00%
	集合竞价	5.86	-100,000	-0.02%
20210401	集合竞价	5.9	15,000	0.00%
20210402	大宗交易	5.5	1,200,000	0.27%
20210406	大宗交易	5.92	2,000,000	0.46%
	集合竞价	6.33	24,200	0.01%
20210407	大宗交易	5.7	2,000,000	0.46%
20210408	大宗交易	5.6	1,800,000	0.41%
合计			22,165,270	5.05%

注：正数表示买入，负数表示卖出。本报告书披露股权比例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股权比例计算均按四舍五入原则列示，如存在误差均为四舍五入导致。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备案函、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 3、本报告书所提及的其他相关文件；
- 4、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义务披露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艾方金科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管理人签章：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2021 年 4 月 9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摩恩电气	股票代码	00245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艾方金科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管理人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科路 2889 弄长泰广场 C 座 902-903 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宗交易)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p> <p>持股数量：0</p> <p>持股比例：0%</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p> <p>变动股数：22,165,270</p> <p>变动比例：5.05%</p> <p>本次变动后持股数量：22,165,270</p> <p>本次变动后持股比例：5.05%</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除本次通过大宗交易以及集中竞价购买上市公司股份外，在未来12个月内尚未有明确计划、协议或安排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计划。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及其他相关义务。</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六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艾方金科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管理人签章：上海艾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2021 年 4 月 9 日